

書面質詢

梁孫旭議員

特殊傷健人士運動空間及就業生活

目前澳門約有接近兩萬名持有有效殘疾評估登記證的人士，隨著政府及民間團體多年來積極舉辦各類活動，逐漸促進了更多傷健人士參與運動，甚至曾派出運動員參加殘奧會，這些舉措對提升傷健人士的參與度起到了積極作用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不少特殊傷健人士很適合做運動，這不僅有助於身心健康，還能促進機能康復，不少人士透過運動重拾對生活的積極態度。然而，儘管政府已做出努力，本人都接獲不少傷健人士反映，現時適合他們的運動場地和訓練器械數量有限。建議政府為他們增加適切的運動場地和設施，同時為他們開設專業性更強的康樂體育課程，並邀請專業教練提供指導，讓傷健人士能更安全、科學地開展運動，從而提升他們的運動體驗和身心健康。

另一方面，政府將殘疾人士的工作、就業與職業康復納入《2016至2025年康復服務十年規劃》。自此之後，都見及政府與民間康復機構積極合作，開設了職業康復設施，並提供了職業培訓課程、生涯規劃教育、庇護性工作訓練及輔助就業支援等服務，這些措施有助於殘疾人士培養工作能力，為其融入社會提供支持；亦每年舉辦就業配對會，對促進殘疾人士的就業起到了一定的幫助，這些工作的努力值得肯定。

然而，現時的就業環境較為嚴峻，對傷健人士而言，尋找工作依然存在困難。因此，政府在推動殘疾人士融入社會方面還需加大力度，除了加強對傷健人士的職業培訓，提升他們的社會適應性和就業能力外，亦希望能採取進一步的措施，鼓勵企業聘用他們，推動傷健共融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對於適合傷健人士的運動場地和訓練器械數量有限，並且較少

教練具備教導傷健人士運動技能，對此，針對傷健人士的體育場地、設施和針對性的課程不足，將來能否增加資源並作出適切的支援，以更好地滿足傷健人士的運動需求？

二、綜合現時本澳就業市場需求，以及目前殘疾人士的就業能力問題，政府會如何規劃和設計更加多元化的職業培訓課程，以及進一步透過措施鼓勵和協調企業共同推動傷健共融？